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2019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北京市有关全面依法治国的部署，按照《北京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5-2020年）》和《2019年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部署和要求，紧密围绕中心工作，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2019年主要措施和成效

1.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深化简政放权，目前我局已无涉企涉民证明事项。积极参与市级12345平台建设，落实“接诉即办”制度。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企业办事提供材料压减过半，办理时限减少过半，全部事项“最多跑一次”。当好行业服务管家，对“服务包”企业上门服务，上百项服务事项全部办结。

（二）推动大数据建设深入开展，有力支撑政务服务

推进市级部门的政务信息系统迁入市级政务云，系统接近全部入云。打造目录区块链系统，组织市级部门、区、数据专区有序“上链”。实施年度公共数据开放计划，截至2019年底，市级单位开放公共数据资源过千类。在全国率先建设公共数据开放创新基地，探索以竞赛、授权方式开放一批特殊公共数据。面向社会征集大数据应用场景几百个，推出第一批十多个试点项目。打造“北京通”升级版，提供亮证、办事、查询等7类便民功能。

（三）完善信用体系，推动社会信用广泛应用

加快推进社会信用条例立法，成立北京市社会信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归集信用信息量突破亿条。探索推进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建设，全市10几个行业和领域建立了信用评价和分级分类监管制度。信用联合奖惩系统与十多家委办局的业务系统实现对接，完成红黑名单查询百万次，上报奖惩执行结果几万条，几十万人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信用服务行业持续发展，全市从事征信、评级、新型信用服务等业务的信用服务业机构过千家。遴选出首批30多家“北京市社会信用联合咨询决策机构”。

（四）提升法治水平，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发挥立法引领示范作用，持续推动《北京市公共数据共享开放管理办法》《社会信用条例》等立法工作。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设，为重要协议、合同、重大行政决策与非诉讼涉法事项等提供法律服务与支持，对行政处罚、行政诉讼等可能引发的法律风险做好预案。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与备案工作，建立完善内部合法性审查机制。不断提高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的信息化水平，申请市政府法制办合法性审查的文件全部通过平台进行合法性审查的报审工作。

（五）深化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全面梳理执法主体和受委托执法组织，明确执法权限；按照行政执法岗位目录制度工作要求，强化执法岗位和人员资格管理。认真履行执法职能，落实执法三项制度，有序推进执法工作向细实纵深，加强对区级经信部门指导，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不断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做好行政执法信息服务平台的信息完善工作，实现全口径归集执法数据。

（六）加强宣传教育培训，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打造传统学法实体阵地与新媒体宣传阵地，发挥各类媒体传播优势，形成全方位立体化宣传体系。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宣传活动，组织“12.4”国家宪法日系列活动，5月5日“无线电节”宣传活动。开展信用五进活动，拍摄完成80集信用宣传系列短片，编制了《北京市市民信用手册》《北京市青少年诚信画册》等宣传材料。通过“信用中国（北京）”网站、北京卫视“诚信北京315晚会”、微信公众号专栏“北京诚信建设万里行热点周周看”等媒体渠道，大力宣传推广我市信用建设成效。

二、2019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依法行政认识与能力需不断提升，新时代加强依法治国，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是党和国家的重要部署。行政执法工作开展需强化，权力清单需进一步梳理，处罚权行使有待提升。与执法相对人覆盖面和执法工作量相比较，执法力量比较薄弱，与监管对象数量不成正比。

三、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经济和信息化领域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积极落实相关责任，涉及立法等重大事项主动向市人大汇报，及时决策构建法治政府相关重大问题。保障法治政府建设顺利实施，通过办公会前学法、专题讲座、理论中心组学习等方式开展依法行政学习，每年不少于4次；积极推动依法行政体系构建，及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遇到的障碍问题。按照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起草报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并在每年4月1日前，除涉及党和国家秘密的，通过局官网向社会公开，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1. 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安排

继续完善政策法规顶层设计。加快推进我市社会信用条例立法论证工作，完善公共信用信息、信用评价、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信用奖惩、权益保护等方面的信用制度和标准规范。

**推进信用大数据融合。**开展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二期建设，实现与市级部门业务系统、各区公共信用系统一体化建设。围绕“放管服”改革、营商环境优化、社会治理创新，加快推进各行业领域建立完善以信用为基础、贯穿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支持各区开展信用体系试点示范。

**推进诚信法治文化宣传。**持续开展诚信建设万里行宣传活动，建立政府、社会、媒体紧密合作机制，聚焦信用热点问题,形成全社会诚实守信、重信守诺的良好氛围。按照国家要求，继续做好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核查、约谈等政府引导工作，不断降低我市失信主体数量，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营商环境和社会氛围。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0年3月24日